

彰化縣和美鎮和美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的紀錄

壹、開會時刻：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立德大樓二樓的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校長 紀錄：教學組長林慶約

陸、議程：

一、主席報告出席人數，並且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這次的議程比較多，包含課程計畫和教科書版本，請各位委員看附件踴躍發言。

三、家長會代表致詞：無。

四、業務報告：

(一)教務主任

1. 這次會議是慶約組長承辦的最後一次會議，我們一起當同事將近五年了，我擔任教務主任快六年了，感謝各位協助教務處推動事務，使本校的特色課程在課發會決議和執行。

2. 這次的議程比較多，我建議不要逐句念，用眼睛看清楚。這些在以前都討論過了，如果沒有異議，我們就包裹式的通過；因為在三點要教師甄試。今年除了新聘兩位正式教師在七月四日到本校，本週和下週舉辦代理教師和鐘點教師甄試，把學校的人事底定，交由行政會議做最後的定案。

3. 114 學年度所有的課程在今天定案，秉持同舟共濟的精神，往外推動學校的特色，顯現學校的亮點使大家都看見。

(二)教學組長：「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7(議程 P21 到 P24)」

五、上次會議決議的執行情形

(一)案由：「和美知識家」這一節課安排全校在週四第一節的必要性。

決議：「和美知識家」這一節課維持安排在每週四的第一節。

執行情形：教務處教學組將依照決議繼續執行。

(二)案由：關於 114 學年度以後一年級期中期末評量生活科評量案。

決議：維持原來的評量方式。

執行情形：維持原來的評量方式。

六、討論提案：

(一)案由 1：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課程節數一覽表(包含「領域學習課程《部定課程》和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學習總節數。)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

說明：如「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1(議程 P5)」

決議：通過。

(二)案由 2：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的教科書版本。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

說明：1. 部定課程(課程計畫說明會提供)的表格如「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2(議程 P6)」
2. 本校自訂的表格(包含非審訂本)如「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3(議程 P7)」

決議：通過。

(三)案由 3：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戶外教育的地點。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訓育組長王翠卿老師。

說明：如「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4(議程 P8)」

決議：通過。

(四)案由 4：本校 114 學年度普通班的課程計畫。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

說明：1. 如簡報的檔案。
2. 決議通過和縣政府審核合格以後，將在本校網站的「課程計畫平台」呈現。

決議：通過。

(五)案由 5：本校 114 學年度普通班的課程評鑑計畫。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

說明：如「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5(議程 P9 到 P16)」

決議：通過。

(六)案由 6：檢核本校 113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評鑑結果與課程修正事項。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

說明：如「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6(議程 P17 到 P20)」

決議：通過。

(七)案由 7：本校 114 學年度每學期作文的篇數。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

說明：1. 依據 114 年 4 月 25 日擬定課程計畫說明會，評鑑委員要求各校必須在課程發展委員會的第四次會議提案。

2. 例行性的提案。

3. 依據彰化縣政府 104 年函文明訂每學期作文的篇數是 4 到 6 篇。

決議：1. 於兩個學期，在接近學期末，檢閱三四五年級 4 篇作文。

2. 六年級：

(1) 在第一學期學期末，受檢閱 4 篇作文。

(2) 於第二學期的期中評量一週後，受檢閱 2 篇作文。受檢閱完畢以後，再批改完成 2 篇作文，教務處不檢閱。

(八)案由 8：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課後社團的教學計畫（含教材內容範圍）及課程進度。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訓育組長王翠卿老師。

說明：1. 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4 月 14 日府教特字第 1120139131 號函。

2. 如簡報的檔案。

3. 包含 3D 立體建構社團、武術社、玩轉 STEAM 創客社團、直排輪、拼豆社團、美術社、桌遊社、街舞社、象棋社、跆拳道、熱舞社和扯鈴社，共 12 種。

決議：通過。

(九)案由 9：114 學年度於非正課時間開設新住民語文(越南語、菲律賓語)課程。

提案人：教學組長林慶約老師。

說明：1. 依據彰化縣政府 111 年 5 月 5 日府教學字第 1110168849 號函辦理。

2. 依據縣府教育處行政公告第 [11106163] 號內容

(1) 第二項：國民小學學生(不限新住民子女)選習新住民語文，不限人數，學校均應開班，保障學生選習權益。

(2) 第五項：各校新住民語開課時間如於正課時間之外，需經課發會同意後報府備查。

3. 依照 114 年 3 月 14 日收回的語文選修意願調查表，114 學年度將於每週一早自修時間(上午 7:50 到 8:30)和午休時間(12:40 到 13:20)，各開設一節越南語課；於每週二早自修時間(上午 7:50 到 8:30)開設一節菲律賓語課。

4. 在本校上課，開設的地點規劃在育群大樓二樓或是三樓某一間教室、或是臻美大樓二樓的某一間教室。

決議：通過。

(十)案由 10：請審議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各類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各類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及「各類學生能力課程需求彙整表」。

提案人：特教組長梁世昌老師。

說明：1. 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領域課程計畫內含集中式特教班，不分類身障資源班，資優巡迴班及各類身障巡迴輔導班，在家教育巡

迴班等課程計畫。請課發委員就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及各類課程計畫相關表單審議討論。

2. 如簡報的檔案。

3. 決議通過和縣政府審核合格以後，將在本校網站的「課程計畫平台」呈現。

決議：通過。

(十一)案由 11:請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特教領域各類班型課程評鑑檢核表。

提案人：特教組長梁世昌老師。

說明：1. 如「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8(議程 P25 起)」

2. 請委員就 113 學年本校特教領域各類班型課程計畫內容，依照部定課程及校定課程執行進行評鑑及檢核。

決議：通過。

七、臨時動議：希望「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減課」的人員包含「承辦學習扶助人員」或是「六年級學年主任」。

決議：「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減課」的節數若剩餘，「承辦學習扶助人員」優先減課，其次是「六年級學年主任」。

八、主席結論：

(一)從 108 課綱實施已經六年，所有的校本課程運作一輪，一到六年級全部都上一年了。未來的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也都照案通過，希望在未來的這一年，各學年對於校本課程確實實施和仔細檢視，因為在明年的此時會接受校務評鑑，會有隨機抽問老師的流程。不管他問什麼，據說會問到校本課程教學的情形，可能會問你「和美知識家」教什麼、在班上實施覺得怎麼樣。因為校本課程實施這麼多年，需要滾動式修正；就是校本課程實施六年以後，需不需要調整或是加一些內容，這是必須做的事情，不能套用幾十年。拜託各位老師在 114 學年度一起檢閱其中的內容，在授課的方面是否覺得需要新增或是修改或是檢討的部分，在下一個學年度的課發會提出來討論。大家也仔細看我們的課程計畫，以免被問到的時候卻回答：「我都在上國語科和數學科。」

(二)拜託大家一定要檢視校本課程，謝謝！

九、散會（ 14 時 25 分）

紀錄

教務處主任

主席(校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林慶約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洪東宏

校長 陳曉琪

彰化縣縣立和美國小 114學年度 各年級課程節數一覽表

國小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部定課程	國語文	6	6	5	5	5	5	
	語文 本土語文/台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英語文	1	1	1	1	1	1	
領域學習課程	數學	4	4	4	4	4	4	
	生活	社會			3	3	3	3
		自然	生活6	生活6	3	3	3	3
		藝術			3	3	3	3
	健康與體育			2	2	2	2	
校訂課程	綜合活動	3	3	3	3	3	3	
	領域總節數	20	20	25	25	26	26	
彈性學習課程	彈弓	3	3	4	4	4	6	
	總節數	23	23	29	29	32	32	

承辦人

林慶約
教學組長
教師

教務主任

洪東宏
教師
教務主任

校長

陳曉琪
校長

彰化縣和美國小 114 學年度各年級教科書版本一覽表

國小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國語文	國語文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康軒	康軒	真平	真平	康軒	康軒
	英語文			康軒 Wander World1	康軒 Wander World3	翰林 Here we go5	翰林 Here we go7
	數學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生活	社會	翰林	翰林	翰林	康軒	翰林	翰林
	自然科學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藝術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綜合活動			翰林	翰林	康軒	康軒
健康與體育	翰林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康軒	康軒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彰化縣和美國小 114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一覽表

		選 用 版					本 114 年 5 月 16 日
年級 科目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國語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翰林
數學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生 活	社會	翰林	翰林	翰林	康軒	翰林	翰林
	自然科學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藝術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健康與體育		翰林	康軒	南一	南一	康軒	康軒
綜合活動				翰林	康軒	康軒	康軒
閩南語		康軒	康軒	真平	真平	康軒	康軒
上 學 期	英語	何嘉仁 Wow! Story1	康軒 Cool ABC3	康軒 Wonder World1	康軒 Wonder World3	翰林 Here we go5	翰林 Here we go7
	電腦			巨岩 Windows11 電腦小尖兵	宏全資訊 photocap6 影像處理 輕鬆學	小石頭 power point2021 簡報超簡單	小石頭 Krita 繪圖小達人
下 學 期	英語	何嘉仁 Wow! Story2	康軒 Cool ABC4	康軒 Wonder World2	康軒 Wonder World4	翰林 Here we go6	翰林 Here we go8
	電腦			巨岩 Google 網路 AI 好幫手	宏全資訊 word2021 小創客 輕鬆學	小石頭 Excel 2019 適用 2021 試算表我也會	宏全資訊 Scratch3 小創客 寫程式

「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4」

114 學年度校外教學的地點

年級	地點	備註
一	道東書院	
二	和美鎮立圖書館	
三	頑皮世界	
四	頑皮世界	
五	九族文化村	
六	畢業旅行 南部 1. 十鼓文化園區 2. 義大遊樂園區	

「113 課發會四之附件 5」

彰化縣縣立和美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本計畫於 114 年 5 月 28 日經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四次會議通過後施行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
- 二、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

貳、評鑑目的

- 一、促進本校課程發展與教學創新。
- 二、提升課程評鑑、教學成效與教學設備。
- 三、協助教師發展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能力。

參、評鑑原則

- 一、課程總體架構：各授課教師規畫撰寫，並且在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和請委員審議。
- 二、各領域/科目課程：各授課教師自評/互評，並且將結果在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和請委員討論。
- 三、各彈性學習課程：各授課教師自評/互評，並且將結果在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和請委員討論。
- 四、跨領域/科目課程：各授課教師自評/互評，並且將結果在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和請委員討論。
- 五、前述各款各課程對象之評鑑，得視經費情形邀請專家學者或是其他的教師團隊參與評鑑。

肆、評鑑對象之評鑑重點

- 一、績效原則：建立符合學校本位之課程評鑑制度，以彰顯本校對課程之教學績效的負責精神與態度。
- 二、發展原則：本校課程評鑑的主旨是「改進與發展」，不是「證明與考評」一切以持續發展與提升本校之課程與教學品質為重點。
- 三、主動原則：協助教師提升對於問題之敏銳度與自我覺察力，培養主動、省思與精進的習慣和能力，成為改進課程與教學的持續動力。
- 四、客觀原則：以客觀的態度面對預擬的課程計畫與實際的課程評鑑後之差異，做為下一個階段課程計畫與課程實施的依據。

伍、評鑑之內容

如附件一的「和美國小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陸、評鑑人員與分工

評鑑程序	評鑑者	期程
課程計畫擬定	年級課程小組	7-8 月和 1-2 月
課程計畫彙整	課程發展委員會	8 月和 2 月

課程實施	年級課程小組	9-1月
	領域課程小組	2-6月
課程結束	年級課程小組	1月和6月
	課程發展委員會	

柒、評鑑資料蒐集方法

評鑑對象	評鑑層面	評鑑資料與方法
課程總體架構	設計	1. 檢視分析學校課程計畫中之課程總體架構內容。 2. 檢視分析各處室有關課程實施準備的相關資料。 3. 實地觀察檢視各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4. 蒐集、整理教師對課程總體架構之意見。
	實施	1. 觀察各課程實施情形，是否符合課綱精神及學校規劃方向 2. 檢視教師教學各項需求。
	效果	利用紙筆測驗、學習單寫作、口頭報告、作品、訪談等各種方式蒐集學生學習成果
領域(部定)學習課程	設計	1. 分析各領域課程計畫、教材等教學資源。 2. 檢視學校硬體設備。
	實施	1. 各領域進行公開課，利用觀課和議課活動中了解實施情形。 2. 安排巡堂，並紀錄學生學習情形。 3. 了解教師上課各項需求，形成支持系統。
	效果	利用紙筆測驗、學習單寫作、口頭報告、作品成果、實作評量、學習檔案、訪談等各種方式蒐集學生學習成果
彈性(校訂)學習課程	設計	1. 分析各領域課程計畫、教材等教學資源 2. 檢視學校硬體設備。
	實施	1. 各領域進行公開課，利用觀課和議課活動中了解實施情形。 2. 安排巡堂，並紀錄學生學習情形。 3. 了解教師上課各項需求，形成支持系統。
	效果	利用紙筆測驗、學習單寫作、口頭報告、作品成果、實作評量、學習檔案、訪談等各種方式蒐集學生學習成果

捌、評鑑工作時程

一、各評鑑對象評鑑週期皆為一學年。

二、於每次課發會前，由教師在各領域小組會議中自行評鑑目前為止的落實情形及需要的協助，由領域召集人於課發會中提出評鑑結果及需求。

玖、評鑑結果發現之運用

一、參考各領域教師實施時的意見，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二、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各項設施，由各處室協調如何修繕或添購設備。

三、針對學生學習表現，隨時與家長溝通。

四、依據評鑑結果，提供教務處及各領域規劃專業成長活動，增進教師素養。

五、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教務處、輔導室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六、安排教師分享課程實踐心得，激勵教學士氣，發揮同儕效應。
依據各領域評鑑結果，修正各項課程內容，以確保教學品質。

拾、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一)

彰化縣和美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整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							

		結構	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 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 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 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 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 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 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 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 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 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 採計教學節數。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 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 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 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 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 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 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 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 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 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 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 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 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 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 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 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 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 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 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 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 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 規範。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發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總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體 架 構								
評鑑結果之運 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彰化縣和美國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結果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整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V		課程願景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和目標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V		符合法規。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會考後或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等及各種必要附件。				V		學校的背景分析和課程分配都符合 108 課程綱要與九年一貫的精神。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V		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V		校訂課程符合在地特色與學校發展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為影響課程發展之重要資料。				V		以學校現況在地特色為規準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發會與特推會審議通過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V		教學重點來自於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V		以素養導向為教學的出發點，以學生為中心。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V		課程計畫都依據縣政府的規定撰寫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V		主題間符合跨領域統整性
		7. 邏輯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V		核心素養與教學重點、評量之間彼此呼應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V		本校無協同教學	

彈性學習課程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課程發展參照學生的起點行為和本校發展的課程方向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程計畫經過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V	彈性學習課程以適性發展為核心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V	彈性學習課程符合素養導向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V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都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V	校訂課程符合新課綱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V	彈性學習課程跨領域統整
	11. 邏輯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V	彈性學習課程呼應課程願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V	彈性學習課程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幾乎都包含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V	由各領域小組規劃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課程符合法定程序。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 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V	現有的人力足夠提供校訂課程發展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已經辦理與達成目標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本校持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V	已經鋪在本校的網站首頁提供連結查詢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V	使用的審定本教材都依照規定的程序和呼應課程目標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畫妥善。				V	都已經規畫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V	都儘量規劃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V	教師熟悉新課綱的精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教師重視個別差異和適性教育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定期評量已經嘗試做素養導向評量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每學期末檢討課程發展的情形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V	領域課程的學習結果能夠達成核心素養導向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本校課程都具有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發展	20.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經過定期評量改善,補救教學,持續進展。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V	學生的學習成果幾乎都符合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學生經過彈性學習課程教育後,正向思考。
		22. 持續進展	22.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學生經過彈性學習課程教育後,持續進展。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23.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V	學生的學習結果和表現,能夠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或課程修正事項

一、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之運用或課程修正事項」分為四個層面：

- (一) 計畫：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評鑑審查。
- (二) 教材：教科書評選、自編教材。
- (三) 實施：年級課程小組評鑑、教學自我檢核。
- (四) 成果：多元評量及定期評量。

二、反思與回饋：

- (一) 參考各領域教師實施時的意見,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 (二) 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各項設施,由各處室協調如何修繕或添購設備。
- (三) 針對學生學習表現,隨時與家長溝通。
- (四) 依據評鑑結果,提供教務處及各領域規劃專業成長活動,增進教師素養。
- (五) 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教務處、輔導室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組長 林慶約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洪東宏

校長：

校長 陳曉琪

簽呈

簽於教務處

主旨：「本校 114 學年度本土語文、台灣手語、新住民語文和原住民語文等語文課程選修實施計畫」案，簽請 核示。

說明：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2023-08-22 教育新雲端第[11208277]號公告「本土語文及臺灣手語課程開課經費」，如附件 1。

二、依據彰化縣政府 2025-03-19 教育新雲端第[11402619]號公告「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本土語文（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直播共學計畫」辦理選課說明會，如附件 2。

三、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4 月 22 日：府教學字第 1140151801 號函「有關 114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開課課程」，如附件 3。

辦法：如附件 4「和美國小 114 學年度本土語文、台灣手語、新住民語文和原住民語文等語文課程選修實施計畫」

敬陳

校長

114 年 5 月 22 日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p>教學組長</p> <p></p> <p>教務處主任</p> <p></p>	<p>會計室主任</p> <p>一、附件 1-112 學年度開課經費中，國小階段-客家語係由學校用人費用預算支應，惟旨揭 114 學年度實施計畫客家語(北四縣腔)係由縣府直撥新津予巡迴代理教師，顯見 112 年公告內容已不合時宜。</p> <p>二、有關 114 學年度各項語文選修課程之預算科目，宜請業務單位審慎聲明並依業務單位審認結果辦理。</p> <p></p>	<p></p>

(附件 4)

和美國小 114 學年度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原住民語文與
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實施計畫

一. 目的：

透過本土語文(閩南語、閩東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的學習，延續族群傳統語言，體驗多元豐富的文化生活，包容和理解不同的文化，呈現臺灣多元文化之美。

二. 依據：

-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2023-08-22/教育新雲端第[11208277]號公告「本土語文及臺灣手語課程開課經費」，如附件 1。
- (二)依據彰化縣政府 2025-03-19/教育新雲端第[11402619]號公告「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本土語文(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直播共學計畫」辦理選課說明會，如附件 2。
- (三)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4 月 22 日：府教學字第 1140151801 號函「有關 114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開課課程」，如附件 3。

三. 辦法：

- (一)上課地點：大多數的學生選修閩南語，使用教育部非審訂本康軒或是真平出版社編輯的教材，整班到專任教室上課。在相同班級選修其餘語言的學生必須抽離到另外一個上課的地點，請總務處預留一間「低樓層(最好是博學大樓二樓)」的教室，低年級的學生方便前往。
- (二)少數學生選修的語文
 1. 客家語(北四縣腔)
 - (1)上課時間：每週二第三節和第四節。
 - (2)學生：一和六年級各一位學生。
 - (3)師資：實體課程支援教師一位，目前一位由彰化縣政府認定合格名單的教師願意參加本校甄試。
 - (4)預算科目：該支援教師是彰化縣政府學管科聘用的巡迴代理老師，由彰化縣政府直接撥給月薪，本校不必另外申請或支付鐘點費。
 - (5)教科書：申請教育部編輯的版本，免費使用。
 2. 新住民語(菲律賓語)
 - (1)上課時間：每週二早自修 7:50 至 8:30 和第一節。
 - (2)學生：一年級和五年級各一位學生。

(3)師資：實體課程支援教師一位，目前一位由彰化縣政府認定合格名單的教師願意參加本校甄試。

(4)經費來源：向彰化縣政府提出概算表申請補助，每節課新台幣 336 元整。

(5)教科書：申請教育部編輯的版本，免費使用。

3. 新住民語(越南語)

(1)上課時間：每週一早自修到午休時間，共 6 節課。

(2)學生：

①早自修：三位學生修越南語第三冊。

②第一節：兩位四年一班的學生，修越南語第一冊。

③第二節：三位二年二班的學生，修越南語第一冊。

④第三節：一位二年四班的學生，修越南語第一冊。

⑤第四節：一位五年級的學生，修越南語第五冊。

⑥午休時間：三位一年級、一位三年級、一位五年級的學生，共 5 位學生，修越南語第一冊。

(3)師資：實體課程支援教師一位，目前一位由彰化縣政府認定合格名單的教師願意參加本校甄試。

(4)經費來源：向彰化縣政府提出概算表申請補助，每節課新台幣 336 元整。

(5)教科書：申請教育部編輯的版本，免費使用。

4. 本土語文(關東語)

(1)師資：申請直播共學(遠距教學)。

(2)上課時間：申請以後媒合。

(3)學生：一位二年一班學生。

(4)協同人員：向本校代理代課教師(鐘點教師)徵求。

(5)經費來源：向彰化縣政府提出概算表申請補助協同人員的鐘點費，每節課工作費新台幣 366 元整。

(6)成績評量：由直播共學(遠距教學)教師安排。

(5)教科書：申請教育部編輯的版本，免費使用。

5. 原住民語(郡群布農語)

(1)上課時間：每週二第五節。

(2)學生：一位六年級學生。

(3)師資：實體課程支援教師一位，目前一位由彰化縣政府認定合格名單的教師願意參加本校甄試。

(4)經費來源：向彰化縣政府提出概算表申請補助，每節課新台幣 360 元整。

(5)教科書：申請教育部編輯的版本，免費使用。

6. 臺灣手語

(1)上課時間：每週三第一節到第四節，共4節。

(2)學生：

①第一節：一位四年三班的學生，修台灣手語第三冊。

②第二節：三位二年三班的學生，修台灣手語第一冊。

③第三節：一位二年一班的學生，修台灣手語第一冊。

④第四節：一位三年級的學生，修台灣手語第一冊。

(3)師資：實體課程支援教師一位，目前一位由彰化縣政府認定合格名單的教師願意參加本校甄試。

(4)預算科目：本校「用人費用-兼職人員酬金」
每節課新台幣336元整。

(5)教科書：申請教育部編輯的版本，免費使用。

(三)少數學生選修語文的配套措施總結

1. 綜合(二)所述，成立的節數共16節。

2. 由(三)之1. 需要獨立一間教室上課。在教學組安排科任教室的時候選擇一間「低樓層(最好是育群大樓二樓)(臻美大樓二樓次之)」的教室，低年級的學生方便前往。

113 學年度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會議名	第四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4 年 5 月 28 日 13 時 30 分			地點	立德大樓二樓的會議室			
出席者	校長	陳曉琪	輔導主任	陳昕言	五年級代表	謝偉廷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葉明崙
	家長會代表	張秀閔	教學組長	林慶約	六年級代表	王允美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洪碧霞
	教師會代表	梁娣	一年級代表	葉慧青	語文領域代表	柯松文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黃雅潔
	教務主任	洪秋云	二年級代表	林婷慧	數學領域代表	趙育	特教領域代表	梁娣
	學務主任	柯松文	三年級代表	李淑鈴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總務主任	黃中昌	四年級代表	葉麗婷	社會領域代表			
列席				紀錄	林慶約			
主席	陳曉琪							
討論事項								
(一) 案由 1：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課程節數一覽表。 (二) 案由 2：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的教科書版本。 (三) 案由 3：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戶外教育的地點。 (四) 案由 4：本校 114 學年度普通班的課程計畫。 (五) 案由 5：本校 114 學年度普通班的課程評鑑計畫。 (六) 案由 6：檢核本校 113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評鑑結果與課程修正事項。 (七) 案由 7：本校 114 學年度每學期作文的篇數。 (八) 案由 8：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課後社團的教學計畫（含教材內容範圍）及課程進度。 (九) 案由 9：114 學年度於非正課期間開設新住民語文（越南語、菲律賓語）課程。 (十) 案由 10：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的課程計畫。 (十一) 案由 11：請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特教領域各類班型課程評鑑檢核表。								